

中国眼烧伤临床诊疗专家共识（2021年）

中华医学会眼科学分会角膜病学组

中华眼科杂志, 2021,57(4): 254-260. DOI: 10.3760/cma.j.cn112142-20201226-00849

眼烧伤主要包括化学烧伤和热烧伤两类，是临床常见的眼科急症。化学烧伤主要包括酸烧伤和碱烧伤等，热烧伤主要因热源物质导致。由于眼烧伤的严重程度和现场急症处理的个体差异较大，加上各级医疗机构眼科医师对眼烧伤缺乏统一而规范的诊疗方法，因此可能导致救治不当或贻误最佳治疗时机，致使我国相当一部分眼烧伤患者预后不良甚至失去复明机会。为此中华医学会眼科学分会角膜病学组经过充分讨论制定本共识，以为眼烧伤的临床诊疗工作提供指导性意见。

一、定义、流行病学特征和烧伤物质

（一）定义

眼烧伤通常由酸性、碱性等化学物质或热源物质接触眼睑、眼表、角膜等造成，是临床常见的眼科急症，可对眼睑、眼表、角膜及眼内组织等造成潜在的永久性损伤，甚至导致失明。

（二）流行病学特征

化学物质或热源物质造成的眼部损伤相对常见，国外报道眼烧伤占眼外伤系列事件的11.5%~22.1%^[1]。我国属于发展中国家，劳动防护意识和防护设备技术等相对薄弱，眼烧伤较发达国家常见且程度更严重，住院患者中眼烧伤约占眼外伤事件的29.9%^[2]。

（三）烧伤物质性质分类^[3,4]

1. 化学物质

- （1）酸性物质：主要包括硫酸、盐酸、硝酸、磷酸、乙酸等。
- （2）碱性物质：主要分为3类。①碱金属类：钠、钾和氢氧化钾等；②碱土金属类：钙、氢氧化钙、氯化钙等；③氨类：氢氧化铵、氯化铵等。
- （3）其他：酸碱性质不强的化学物质也可对眼部造成损伤，主要包括：①腐蚀剂：如硝酸银、硫酸铜、磷及其化合物等；②氧化剂：过氧化氢、高锰酸钾等；③含化学物质的日常用品：如乙醇、苯酚、亮甲水、脚气水、风油精、清洁剂、洁厕剂、强力胶等。

2. 热源物质

热源物质可导致热烧伤，主要包括：①直接接触类：指与眼部直接接触导致热烧伤的热源物质，如铝水、铁水、热水、热油等；②非接触类：包括明火、烟花等可因火焰烧灼导致热烧伤的热源物质。烟花的成分中包含氢氧化镁等，且燃放时具有冲击力，因此与其相关的眼烧伤通常同时包括化学烧伤、热烧伤和钝挫伤。